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26-067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欧元贷款利率掉期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概述：为满足融资提款条件，同时规避利率市场风险，降低利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VIRGIN SOLAR Kft.和EZRT-SOLAR FINANCE Kft.（以下简称"Victor项目公司"）拟开展欧元贷款利率掉期套期保值业务。套保规模不超过0.87亿欧元，套保期限不超过5年。

● 审议程序：本次套期保值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开展利率掉期套期保值业务以保值为原则，为有效规避利率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本次套期保值业务可能涉及市场风险、履约风险、政策风险、法律风险、操作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一、利率掉期套期保值情况概述

（一）利率掉期套期保值的目的

公司下属匈牙利Victor项目已签署5年期中长期项目融资协议，贷款金额共0.87亿欧元，为满足融资提款条件，同时规避利率市场风险，降低利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Victor项目公司拟开展欧元贷款利率掉期套期保值业务。

（二）利率掉期套期保值的方案

1. 交易主体

Victor项目公司。

2. 套保工具

6个月EURIBOR欧元利率掉期，将欧元浮动利率转为欧元固定利率债务。

3. 套保规模

不超过0.87亿欧元，与贷款提款本金一致。

4. 套保期限

提款后不超过5年。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关于匈牙利義和公司Victor项目0.87亿欧元利率掉期套期保值方案的议案。该议案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资金占用

本次业务采用银行信用交易，无保证金，不存在补仓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

（二）违约风险

对手方银行均为具备合法资质、良好信用评级及市场声誉的国际大型商业银行，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和风险管理水平。相关衍生品交易将纳入国际掉期及衍生工具协会主协议（ISDA主协议）框架，通过净额结算安排、信用支持附件（CSA）等标准化风控机制，有效降低单一交易对手违约可能引发的风险敞口。

（三）合规管理

在方案履行完审批程序后方可进行操作，并及时做好交易凭证及单据审核、财务文件归档等工作。

（四）风控措施

公司成立外汇工作小组，严格按照公司《外汇风险管理办法》开展工作，实时跟踪6个月EURIBOR利率曲线趋势变动，充分掌握市场状况的前提下开展工作，恪守风险中性管理原则，通过资产债务结构调整，自然对冲风险，严守金融衍生业务原则，不进行套利和投机。本次交易严格执行前、中、后台分离原则，确保交易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五）应急措施

对重大事件风险制定应急预案。如市场剧幅波动、突发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套保交易无法完成时，立即启动并组织实施应急预案，梳理风险事件发生原因、管控进展及影响，编制重大风险台账进行跟踪管理。

四、开展欧元贷款利率掉期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欧元贷款利率掉期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企业经营为基础，以减少、规避利率风险为目的，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防范利率波动风险，降低利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开展利率掉期套期保值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开展利率掉期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国家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26-066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6年8月21日以电子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到董事14名，亲自出席董事11名，梁宝生董事委托黄晨董事行使表决权，胡祥董事委托田钧董事行使表决权，敬登伟董事委托岳克胜董事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五）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晨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审议及决议情况

（一）同意关于浙江公司以新能源发电资产开展类REITs续发权益融资的议案。

该议案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国家电投集团浙江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公司"）以常山新能源、慈溪新能源、兰溪新能源、龙游新能源、北仑新能源、松阳新能源、象山新能源以及红地新能源持有的新能源发电资产作为标的项目开展类REITs续发工作，发行规模不超过7亿元（最终以评估及交易商协会审批通过的发行规模为准），其中次级0.01亿元由浙江公司或其指定主体认购。

（二）同意关于匈牙利義和公司Victor项目0.87亿欧元利率互换套期保值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欧元贷款利率掉期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三）同意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的议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同意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管理规定》的议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黄晨、潘龙兴、梁宝生3名董事回避表决。

该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五）同意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六）同意关于《2026年半年度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8名关联董事：黄晨、田钧、潘龙兴、田玉环、于海涛、余国君、梁宝生、胡祥回避表决。

该议案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七）同意关于《2026年半年度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8名关联董事：黄晨、田钧、潘龙兴、田玉环、于海涛、余国君、梁宝生、胡祥回避表决。

该议案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八）同意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该议案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史骏先生担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副总审计师、审计部主任），具体情况如下：

史骏先生，48岁，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政策与法律部（体制改革办公室）副主任、主任，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党委书记、副厂长，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审计师、审计部主任，上海闵行燃气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闵行发电厂党委书记、厂长。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公司代码：600021　　公司简称：上海电力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电力	60002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亿	廖文静
电话	021-23108718或021-23108800转	021-23108718或021-23108800转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1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1号
电子信箱	shanghaipower@spic.com.cn	shanghaipower@spic.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1,620,008,423.28	206,621,804,078.57	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728,269,156.47	34,074,102,878.96	-1.0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043,204,679.58	20,474,860,936.36	-11.88
利润总额	2,668,260,948.70	4,047,401,847.28	-3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1,358,672.84	1,909,021,748.86	-4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6,626,778.64	1,843,427,536.27	-5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6,301,211.09	6,149,374,731.12	-16.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3	8.79	减少4.8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66	0.6232	-54.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64	0.6232	-54.04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3,4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35	1,251,588,074	0	无	0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87	363,292,165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13	31,799,616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13,448,200	0	无	0
上海纳奥姜澜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30	8,491,600	0	无	0
孙立平	境内自然人	0.26	7,360,700	0	无	0
谢亚武	境内自然人	0.17	4,910,400	0	无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国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4,686,20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5	4,343,238	0	无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15	4,334,793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关联公司，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沪电01	244016.SH	2025-10-21	2028-10-22	24	1.96
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6沪电K1	245807.SH	2026-08-03	2029-08-05	25	1.66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沪电力MTN001	102382701	2023-10-12	可续期	20	3.29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沪电力MTN002	102300510	2023-10-13	可续期	18	3.28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5沪电力MTN001	102580619	2025-02-17	2028-02-19	20	1.82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5沪电力MTN002	102581026	2025-03-10	2030-03-12	14	2.11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5沪电力MTN003	102581521	2025-04-09	2028-04-10	19	1.81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5沪电力MTN004	102581642	2025-04-15	2028-04-16	17	1.82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25沪电力MTN005	102583303	2025-08-07	2028-08-08	17	1.69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	25沪电力MTN006	102584548	2025-10-28	可续期	16	2.09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七期中期票据	25沪电力MTN007	102584711	2025-11-11	可续期	16	2.07
2026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6沪电力SCP008	012681220	2026-05-12	2026-11-13	21	1.44
2026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26沪电力SCP009	012381881	2026-06-02	2026-11-20	21	1.38
2026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6沪电力SCP010	012681692	2026-07-07	2026-12-04	25	1.47
2026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6沪电力SCP011	012681761	2026-07-14	2027-01-15	24	1.47
2026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6沪电力SCP012	012681944	2026-08-04	2027-01-22	26	1.50
2026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6沪电力SCP013	012682071	2026-08-18	2026-12-11	25	1.47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9.76	69.3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5.82	5.91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319　　证券简称：中国人保　　公告编号：2026-022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8月28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中国人保大厦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90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58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476,435,979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2,658,122,32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3,818,313,6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2.481104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3.84707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	8.63403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公司副董事长赵鹏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独立董事5人全部出席了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上游先生列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点票监察员、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谭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表决结果	36,235,308,871	99.338951	233,147,226	0.639172	7,979,882	0.021877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谭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308,270,588	95.539432	13,000,729	4.029195	1,391,882	0.43137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经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其代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过半数赞成票。有关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6年8月12日发布的《中国人保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中国人保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媛媛、战璐璐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319　　证券简称：中国人保　　公告编号：临2026-023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8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中国人保大厦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赵鹏副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部分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形成以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综合考虑了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和需求、经营业绩、股东回报以及集团母子两级法人股权及财务架构的影响等因素，符合本集团经营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同时，本次利润分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批无形资产类项目申请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批基础设施资源采购类项目申请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投保2026至2027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2026年上半年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新〈中国人民保险集团恢复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A股和H股半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319　　证券简称：中国人保　　公告编号：临2026-024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建议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1元人民币（含税）。公司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48.65亿元，较2025年中期现金股利增长46.7%。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84.85亿元人民币。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2026年中期现金股利。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1元人民币（含税）。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4,223,990,58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48.65亿元人民币（含税）。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2026年中期现金股利分配后，公司偿付能力仍保持充足水平，满足监管要求。

特此公告。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1319　　公司简称：中国人保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

4. 本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5. 根据2026年8月28日董事会通过的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按已发行股份44,223,990,583股计算，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11元（含税），共计约人民币48.65亿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会批准后生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人保	601319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	133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上游	曾上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	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
电话	(8610) 6900 9192	(8610) 6900 9192
电子信箱	ir_group@picc.com.cn	ir_group@picc.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为新中国第一家全国性保险公司，成立于1949年10月，目前已成长为国内领先的大型综合性保险金融集团，于2012年12月在香港联交所上市（H股股票代码：1339），2018年11月在上交所上市（A股股票代码：601319）。本公司在2026年《财富》杂志刊发的世界500强中排名第123位，较去年上升18位。

本公司通过人保财险（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2328，本公司持有约68.98%的股权）在中国境内经营财产险业务，通过人保香港（本公司持有约89.36%的股权）在中国香港和中国澳门经营财产险业务；分别通过人保寿险（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80.00%的股权）和人保健康（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约95.45%的股权）经营寿险和健康险业务；通过人保资产（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对大部分保险资金进行集中化和专业化运用管理，通过人保养老（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开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等业务，通过人保资本（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开展债权计划、股权计划、资产支持计划等保险金融产品投资以及实物资产、私募股权基金等另类投资；通过人保投控（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进行不动产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开展养老运营业务；通过人保再保（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100%的股权）开展集团内外专业再保险业务；通过人保科技（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统筹集团信息化建设，为集团各公司提供更优的架构管理、基础设施、应用研发、数据赋能、智能技术、共享运营和创新孵化等科技服务，赋能集团数字化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
营业总收入	355,115	324,014	9.6
保险服务收入	286,873	280,250	2.4
营业总支出	292,635	281,521	3.9
保险服务费用	250,941	246,201	1.9
营业利润	62,480	42,493	47.0
利润总额	61,579	42,468	45.0
净利润	49,812	35,888	3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45	26,530	3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190	26,526	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36	74,845	(14.6)
基本每股收益(注1)(元/股)	0.83	0.60	38.5
稀释每股收益(注1)(元/股)	0.83	0.59	3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注1)(元/股)	0.84	0.60	4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	9.5	上升1.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9.5	上升1.8个百分点

注：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增减百分比按照四舍五入前数据计算得出。

单位：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增减(%)
总资产	2,125,333	2,027,683	4.8
总负债	1,663,901	1,607,494	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340,139	308,991	10.1
总股本	44,224	44,224	-
每股净资产(注1)(元/股)	7.69	6.99	10.1

注：每股净资产增减百分比按照四舍五入前数据计算得出。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A股：157,192 H股：4,55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4.2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26,906,570,608	60.84	-	-	-	国家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05,000	8,707,410,103	19.69	-	未知	-	境外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5,605,582,779	12.68	-	-	-	国家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099,076	225,642,767	0.51	-	-	-	境外法人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沪	14,843,745	91,452,841	0.21	-	-	-	其他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沪	-18,513,500	63,687,689	0.14	-	-	-	其他
孔凤全	1,000,000	53,856,885	0.12	-	-	-	境内自然人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九零八组合	27,961,000	44,472,200	0.10	-	-	-	其他
王林明	-100	30,869,225	0.07	-	-	-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6,945,400	30,131,274	0.07	-	-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6,906,570,608	A股	26,906,570,608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8,707,410,103	H股	8,707,410,10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5,605,582,779	A股	5,605,582,77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5,642,767	A股	225,642,76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沪	91,452,841	A股	91,452,841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沪	63,687,689	A股	63,687,689				
孔凤全	53,856,885	A股	53,856,885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九零八组合	44,472,200	A股	44,472,200				
王林明	30,869,225	A股	30,869,22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30,131,274	A股	30,131,27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 本公司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代香港各股票行客户及其他香港中央结算系统参与者持有。因香港联交所有关规则并不要求上述人士申报所持股份是否有质押、标记及冻结情况，因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名下股票为沪股通的股东所持股份。

4.3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上述情况。

4.4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无上述情况。

4.5 控制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1 公司业务概要

1.1.1 主要财务、监管指标

单位：百万元

指标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6月
集团合并	保险合同负债	1,306,777	1,239,519
	其中：已发生赔款负债	288,718	262,520
	未到期责任负债	1,018,059	976,999
	保险合同资产	503	794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34,392	42,150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97	146
	分出保费的分摊	18,498	16,263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2,723)	(11,274)
	承保财务损失	27,376	22,517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544)	(531)
	投资资产	1,997,723	1,901,634
	总投资收益率(%)	3.7	2.6
	资产负债率(1)(%)	78.3	79.3
人保财险	保险服务收入	254,617	249,040
	保险服务费用	231,295	227,806
	综合成本率(2)(%)	94.5	95.3
	综合赔付率(3)(%)	72.4	72.3
人保寿险	保险服务收入	13,611	14,018
	保险服务费用	7,901	8,297
	签发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	112,128	104,451
	当期初始确认签发的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	7,093	10,164
	半年新业务价值(4)	5,177	4,921
	内含价值	147,937	124,149
	退保率(5)(%)	0.8	1.0
人保健康	保险服务收入	16,717	15,603
	保险服务费用	10,272	8,868
	签发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	25,235	23,426
	当期初